

证券代码：300263

证券简称：隆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9

债券代码：123120

债券简称：隆华转债

##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根据《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出席会议的并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超过二分之一同意方为有效。

2、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次可转债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决定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债券持有人会议届次：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说明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7月12日14:00

5、会议召开和投票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

6、会议的债权登记日：2024年7月5日

7、出席对象

(1) 于债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债券持有人。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288号会展国际13A层 公司一号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债券持有人登记：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本人的，需持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证券账户卡、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进行登记；受自然人债券持有人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证券账户卡、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理委托书（附件1）进行登记；

(2) 机构债券持有人登记：债券持有人为机构投资者，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证券账户卡、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证券账户卡、代理人身份证

(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理委托书(附件1)、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3) 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须本人签字;机构投资者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4) 异地债券持有人可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债券持有人请仔细填写《参会登记表》(附件2),以便登记确认。登记资料在2024年7月8日16: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信函及传真请注明“债券持有人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7月8日8:30—11:30, 14:00—16:00。

3、登记地点: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参会并办理出席登记,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288号会展国际13层

电话:0379—67891813

传真:0379—67891813

邮箱:zqb@lhkjjt.com

邮编:471000

联系人:杨华威 马薪薪

会期半天,与会人员所有费用自理。

#### 四、会议的表决与决议

1、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通过现场或通讯方式进行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所持有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债券持有人选择以通讯方式行使表决权的，应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 12:00 前将表决票（附件 3）通过邮寄或现场递交方式送达证券部（送达方式详见“三、会议登记等事项”之“5、会议联系方式”），或将表决票扫描件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公司指定邮箱（详见“三、会议登记等事项”之“5、会议联系方式”）；未送达或逾期送达表决票的债券持有人视为未出席本次会议。如债券持有人采取电子邮件方式表决的，需同时将表决票原件邮寄至公司证券部存档。

2、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3、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出席会议的并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超过二分之一同意方为有效。

4、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5、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以公告形式通知债券持有人，并负责执行会议决议。

##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附件 1:

## 授权代理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代理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自然人签名/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_\_\_\_\_

委托人持有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债券张数：\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注:

1、请将表决意见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所对应的空格内打“√”，只能选择其中一项，多选或不选视为弃权。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

2、本次授权行为仅限于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3、授权代理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个人委托需本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债券持有人（签字/盖章）: \_\_\_\_\_

时间: 2024 年\_\_\_\_月\_\_\_\_日

受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持有债券数量（张）: \_\_\_\_\_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备注
1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注：1、在每项议案的“同意、反对、弃权”选项空格中打√，不填、多填均为无效。

2、如为反对或弃权，请在备注中说明理由。

3、表决票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